

## 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(单位名称)的(项目名称)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(标的名称)，属于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行业；制造商为(企业名称)，从业人员，营业收入为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万元<sup>1</sup>，属于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；

2. (标的名称)，属于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行业；制造商为(企业名称)，从业人员，营业收入为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万元，属于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为一人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

日期：

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



## 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、服务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内蒙古众信建设工程有限公司（单位名称）的内蒙古乌拉特中旗疾病预防控制中心采购应急储备库、医疗卫生处理室建设工程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内蒙古乌拉特中旗疾病预防控制中心采购应急储备库、医疗卫生处理室建设工程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内蒙古众信建设工程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75 人 营业收入为 3085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9330 万元1，属于（ 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内蒙古乌拉特中旗疾病预防控制中心采购应急储备库、医疗卫生处理室建设工程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内蒙古众信建设工程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75人 营业收入为 3085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9330 万元，属于（ 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内蒙古众信建设工程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2年9月4日



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